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關於優先股全部贖回及摘牌的公告

重要內容提示：

- 優先股代碼：360025
- 優先股簡稱：中信優1
- 最後交易日：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
- 贖回登記日：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
- 停牌起始日：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
- 贖回股份註銷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 贖回款發放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 終止掛牌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6年10月21日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3.5億股(「**本次優先股**」)，發行規模為350億元人民幣，證券簡稱「**中信優1**」，證券代碼360025。有關本次優先股的贖回信息如下：

一、本次優先股贖回履行的程序

本行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等議案，並於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2016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延長非公開發行優先股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等議案，授權本行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任何一位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市場情況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金融監管總局**」)的批准，全權辦理與贖回相關的所有事宜。本行董事會於2026年8月26日審議通過了《關於行使優先股贖回權的議案》。本行已收到金融監管總局對本次優先股贖回事項無異議的答覆。

二、本次優先股贖回方案

(一) 有關日期

最後交易日：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

贖回登記日：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

停牌起始日：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

贖回股份註銷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贖回款發放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終止掛牌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二) 贖回規模

本行擬贖回全部已發行的本次優先股3.5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總規模人民幣350億元。

(三) 贖回價格

本次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本次優先股的票面金額加本行宣告贖回的公告日的計息年度應計股息。應計股息的計算公式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本行宣告贖回的公告日的計息年度應計股息；

B：指本次發行的優先股股東持有的將被贖回的優先股票面總金額；

i：指優先股當年股息率；

t：指計息天數，即2025年10月26日至2026年10月25日期間的實際日曆天數(算頭不算尾)。

(四) 贖回時間

2026年10月26日。

三、本次優先股停牌的提示

為保證公平信息披露，維護投資者利益，本行擬申請2026年10月23日對本次優先股停牌。

四、本次優先股終止掛牌

根據本次優先股贖回工作安排，本行本次優先股將於2026年10月26日起終止掛牌。

五、其他說明

- 1、 本次優先股贖回款由本行自行直接發放。
- 2、 本次贖回的優先股在優先股股東證券賬戶中直接記減，贖回後本行本次優先股股數為0。
- 3、 如在股份記減當日，因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優先股股東所持優先股發生司法凍結或質押的情況，且賬戶中正常股份數量小於應記減股份數量，導致股份記減失敗的，該賬戶持有的優先股不再參與本次優先股贖回。

六、聯繫人及諮詢辦法

聯繫部門：本行資產負債部、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聯繫電話：(8610)66638629、(8610)66638188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呂天貴先生(行長)及胡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強先生、王彥康先生及付亞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